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西泵股份

公告编号：2014-028

## 河南省西峡汽车水泵股份有限公司

###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会议以特别决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2日上午09: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9月1日至2014年9月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日15:00至2014年9月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权登记日：2014年8月25日。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4.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6. 主持人：董事长孙耀志先生。

7. 会议的通知：公司于2014年8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8.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5265.17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85%。其中，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1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5265.06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8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0.11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1%。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 1. 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会议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通过了本议案，选举孙耀志、孙耀忠、孙锋、李明黎、张明华、安庆衡、张复生、张道庆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 (1) 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 选举孙耀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5,265.06 万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弃权 0.11 万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 2) 选举孙耀忠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5,265.06 万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弃权 0.11 万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 3) 选举孙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5,265.06 万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弃权 0.11 万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 4) 选举李明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5,265.06 万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弃权 0.11 万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 5) 选举张明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5,265.06 万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弃权 0.11 万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6) 选举梁中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5,265.06 万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弃权 0.11 万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2) 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 选举安庆衡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5,265.06 万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弃权 0.11 万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2) 选举张复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5,265.06 万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弃权 0.11 万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3) 选举张道庆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5,265.06 万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弃权 0.11 万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2. 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会议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通过了本议案，本次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陈玉印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 选举摆向荣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 5,265.06 万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弃权 0.11 万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2) 选举董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 5,265.06 万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弃权 0.11 万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3.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265.17 万股，占出席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4.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265.17 万股，占出席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普华律师事务所金高峰律师、苏宏泉律师现场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如下：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1. 河南省西峡汽车水泵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普华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省西峡汽车水泵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南省西峡汽车水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9月2日